

資訊公開 >>> 重大訊息

序號	30	發言日期	97/05/08	發言時間	08:00
發言人	潘玲嬌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87588888
主旨	公告本公司現金增資繳款期限及畸零股合併期間				
符合條款	第九條第一項	六	款	事實發生日	97/05/08
說明	<p>一、本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 115 億元，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1 億 1,500 萬股(每股面額新台幣 100 元)，每股發行價格定為新台幣 100 元，使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50 億元乙案，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4 月 30 日金管保一字第 09702074970 號函核准在案。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三項規定公告之。</p> <p>二、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相關發行條件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發行價格：每股新台幣 100 元 2. 發行股數：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1 億 1,500 萬股(每股面額新台幣 100 元) 3. 原股東認股繳款期間定為 97 年 5 月 12 日至 97 年 6 月 5 日 4. 畸零股合併期間定為 97 年 5 月 11 日至 97 年 5 月 25 日 5. 原股東認購比例：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(97 年 5 月 3 日)股東名簿 所載之持股比例每 27 股認購 23 股。 6. 畸零股及逾期末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：原股東按 比例有不足一股之畸零股，得由股東合併或歸併一人認購，未於畸零股合併期間內合 併或歸併者，視為放棄；原股東放棄認購、認購不足或認購而逾期末繳款之股份，董 事會授權董事長得全權洽特定人認購，並訂定特定人繳款期間。 7.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 之記名式普通股，除不得享有即將由本公司 97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現金股利及股 票股利外，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，並自增資基準日生效。 8. 本次增資資金用途：配合業務需要並充實自有資本、強化財務結構。 9. 代收股款銀行：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三興分行及其全省各分行。 10.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本次現金增資案將另以掛號信函 寄送股東現金增資認股繳款書，董事會並授權董事長俟收足全部股款後，訂定增資基 準日及其他發行新股相關事宜。依外國人投資條例規定，本公司得不適用公司法第 267 條應保留一定比例由公司員工承購之規定。 				



三、關於本次現金增資之資訊，可至本公司網站
<http://www.nanshanlife.com.tw/>「資訊公開」欄之「重大訊息」欄瀏
覽，或來電(02)8758-8888 分機 88736、88745 秘書室詢問。